

彰化縣 112 年本縣餐飲食材抽驗不合格名單

編號	項目	來源廠商/地址	違規情形	包裝型態	辦理情形
1	泰國蝦	梁 O 屏東縣埔鹽鄉仕 政路 11 號	檢出動物用藥殘留不合格 羥四環黴素 Oxytetracycline: 0.390ppm 4-epimer-oxytetracycline: 0.029ppm (標準: 0.1ppm)	散裝	移屏東 縣政府 衛生局

備註：

一、檢驗方法

- 1.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－四環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(112年3月16日衛授食字第 1121900098 號公告修正)。

二、判定標準：

- 1.動物用藥殘留標準(衛生福利部民國 112 年 07 月 13 日衛授食字第 1121301440 令修正)。

三、檢驗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暨彰化縣衛生局委外認證實驗室。